

滁州市文化和旅游局

滁文旅秘〔2019〕9号

关于开展滁州市第二批非物质文化遗产 传习基地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文化和旅游局，各有关单位：

为探索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有效机制，2014年，我市启动首批非遗传习基地建设，评审认定一批市级非遗传习基地。通过近几年的实践，传习基地已经成为非物质文化遗产活态传承、展演展示、保护保存等工作的重要载体，成为各级政府开展非遗保护工作的重要抓手。为进一步发挥非遗传习基地带动示范效应，经研究，市文化和旅游局决定开展第二批非遗传习基地评审认定工作，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一）传承项目至少包括1项市级以上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二）积极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与保护，实现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活态传承；

（三）传习活动须坚持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本真性、完整性及

核心技艺的保护与传承;

(四) 有固定的传习、活动场所; 有固定的传承人(原则上至少有1名市级以上代表性传承人); 有规范的传承计划; 有一定的经费投入; 能有序开展传承活动。

二、评审程序

(一) 各县、市、区文化主管部门对本地符合申报条件的传习基地进行初步考察论证之后, 向市文化和旅游局推荐; 省、市直属单位直接向市文化和旅游局提出申请。

(二) 市文化和旅游局对推荐材料进行审核后, 组织专家对各县、市、区及省、市直属单位推荐的传习基地进行实地考察。

(三) 市文化和旅游局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 进行综合论证及评审。

(四) 市文化和旅游局对滁州市第二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习基地拟入选名单进行公示, 公示期为20天。

(五) 市文化和旅游局公布滁州市第二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习基地, 颁发标牌。

三、申报材料

(一) 各、县、市文化主管部门及省、市直属单位申报滁州市第二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习基地的请示。

(二) 推荐表: 内容应包括该申报单位的基本情况、传承的相关市级以上级别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项目概述, 传承情况, 项目本真性、完整性及核心技艺的保护与传承情况、产生的社会影响、5年内保护与传承计划等(具体格式见附件)

(三) 其它说明该申报单位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方面具有典型、示范意义的辅助材料。

四、有关要求

(一) 各县、市、区文化主管部门及相关单位要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严格标准，认真做好推荐单位的考察、审核及相关材料准备工作。

(二) 各县、市、区文化主管部门及省、市直属单位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前将推荐材料报送至滁州市清流中路 1170 号，滁州市文化馆内滁州市非遗保护中心。

联系人：何奇

联系电话：0550—3049451 手机：18055005583

电子邮箱：swhgys@163.com

特此通知。

附件：滁州市第二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传习基地推荐表



2019 年 4 月 18 日

附件:

滁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 传习基地申报表

申报项目名称: _____

申报单位名称: _____ (盖章)

滁州市文化和旅游局

注意事项及填表说明

一、注意事项

- (一) 此推荐表格各栏目可根据内容自由扩展版面。
- (二) 表格一律用电脑三号字规范填写。
- (三) 应确保准确无误。凡填写不实者，一经发现，将取消其申报资格。

二、填表说明

- (一) “申报单位名称”栏目中，填写内容应与组织机构代码证名称保持一致。
- (二) “申报单位性质”栏目中，填写国有、民营等单位性质。
- (三) “申报单位所在地”栏目中，应填写申报单位行政区划所属县（市、区）或乡镇。
- (四) “传习非遗项目名称”栏目中，可选取最具代表性的项目填写。“项目级别”栏中，主要填写国家级、省级、市级等。
- (五) “传习主要形式”栏目中，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如聘请传承人进课堂、开办非遗选修课、兴趣班，举办非遗展示展演活动、开展非遗保护理论研究等；“非遗传习活动开展时间”栏中，应填写申报单位启动该项工作的时间。
- (六) “基地传承人信息”栏目中，主要填写申报单位聘请的非遗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相关信息。
- (七) “非遗传习方面存在的优势及需要文化行政管理部门支持事项”栏目中，应包括申报单位在硬件建设、师资水平、发展方向等方面对开展教育传习工作具备的优势，存在的主要问题。
- (八) “近三年来非遗传习活动具体举措、内容及取得的社会效益”栏目中，应包括申报单位近三年来在非遗传习方面制定的相关制度、实施的具体措施、经费投入情况以及取得的社会效益等。
- (九) “今后五年的传习计划”栏目中，应包括五年总体目标，分年度目标及传习计划等内容。
- (十) 省直、市直单位或其他申报单位，需由其所在地文化行政管理部门在表格最后一栏填写推荐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申报单位名称					
申报单位 法人代表			职务/职 称		联系电话
申报单位通讯地址				电子邮箱	
传习非遗项目名称				项目级别	
非遗传习主要形式					
非遗传习活动开展时间					
基地传承 人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传承人级别	联系电话

<p>申报单位简介</p>	
<p>非遗传习方面存在的优势及需要文化行政管理部門支持事項</p>	

<p>近三年来 非遗传习 活动具体 举措、内 容及取得 的社会效 益</p>	
--	--

<p>今后五年 传习活动 计划</p>	
<p>市（县） 级文化行 政管理部 门 意见</p>	<p>年 （ 盖 章 ） 月 日</p>